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黃炯瑩

電話：03-3322101~7471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jimnet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0429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本市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辦理「桃園市好人好事代表表揚大會」選拔辦法及推薦書表一案，請踴躍推薦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08年5月17日桃社團字第10800455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推薦辦法及相關表單請逕洽該會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ww.c-gpgd.org.tw/>)檔案下載專區下載，並請推薦單位先行查核推薦資料是否完備屬實，由推薦單位主管核章後於本(108)年8月5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寄送至臺北市八德路2段232號2樓(中華民國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)辦理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張永振先生；聯絡電話：(02)87739547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08/05/20 15:30



1080004806

無附件